

~公共住宅首部曲~

龍山寺站、港墘站、臺北橋站、小碧潭站
公共住宅戶

招租說明書

受理申請

104年4月7日~4月21日

受理方式

1.網路申辦

(1)全程線上申請。(2)線上填表後，列印郵寄辦理(併同相關文件)。

2.書面申請

向都市發展局或指定地點索取申請書表，或於網路下載申請書表，填寫後寄回都市發展局辦理。

3.現場受理

備妥相關應附文件後，親自或委託他人至都市發展局南門辦公室(臺北市羅斯福路1段8號10樓，諮詢電話23212186轉0再轉3)現場填表送件。

市民居住需求協助·市府責無旁貸的責任

公共住宅
Public Housing



龍山寺站



地址 座落於臺北市萬華區和平西路三段85號，位於捷運山寺站站3號出口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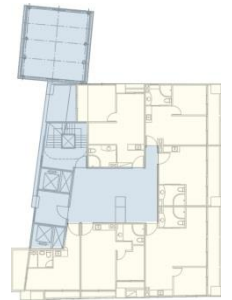
基本資料

共11戶，其中4樓(6戶)至5樓(5戶)
 機械停車位2席(簽約後向捷運局申請)
 鄰近龍山國中、艋舺龍山寺、華西街觀光夜市

現有設備

分離式室內空調、智慧型馬桶等(應依該戶現有設備為準)

房型	面積(坪)	市價85折(含管理費)	市價7折(含管理費)	戶數
套房	19-24	17,900~23,200	15,100~19,600	3
一房	19-26	18,000~25,700	15,200~21,700	6
二房	33	28,300	23,300	2



★租金以市價85折訂定，簽約後如承租人於租期第一年表現良好，依租賃契約條款第一年扣分累計在3分以內者，第二年租金得以75折減收之

港墘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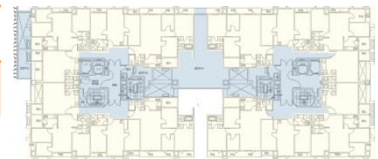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 座落於內湖路一段659號至661號
 位於捷運文湖線港墘站1號出口，鄰近港墘路

基本資料

共14戶，4樓及5樓
 平面停車位12席(簽約後向捷運局申請)
 近內湖高工、麗山高中、港墘公園、市立內湖運動中心、市立圖書館西湖分館

現有設備 曬衣架、馬桶、檯面臉盆、浴櫃、影視對講機、廚具設備(含烤漆玻璃)、變頻分離式冷氣室外主機(12500kcal/h)等(應依該戶現有設備為準)

房型	面積(坪)	市價85折(含管理費)	市價7折(含管理費)	戶數
套房	14-19	19,400~24,900	16,300~20,800	12
二房	26	29,800	24,500	2



★租金以市價85折訂定，簽約後如承租人於租期第一年表現良好，依租賃契約條款第一年扣分累計在3分以內者，第二年租金得以75折減收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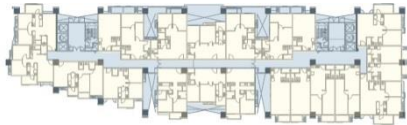
臺北橋站



地址 座落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一段108號，北側臨重新路1段，西側臨文化南路，南側臨文化南路2巷，位於捷運臺北橋站出口旁

基本資料 計327戶(A區15~17樓整層、14樓A1~A7戶及A9、A10戶、B區全部)
地下1樓至地下4樓162席停車位(簽約後向捷運局申請)
鄰近正義國小、光興國小、開元公園

現有設備 免治馬桶蓋、抽排風機、暖風機、電熱水器、排油煙機、烘碗機、濾水器、瓦斯爐、廚具設備、戶內對講機及門口子機等(依該戶現有設備為準)



房型	面積(坪)	市價85折(含管理費)	市價7折(含管理費)	戶數
套房	14-21	12,200~17,100	10,300~14,500	119
二房	26-34	22,800~28,400	19,200~24,000	208

★租金以市價85折訂定，簽約後如承租人於租期第一年表現良好，依租賃契約條款第一年扣分累計在3分以內者，第二年租金得以75折減收之

小碧潭站



地址 座落於新北市新店區中央路153、161號，南側為環河路、東側為中央路，位於捷運小碧潭站出口旁

基本資料 合計218戶(A棟25-29樓、D棟3-22樓)
停車位177席(簽約後向捷運局申請)
鄰近中正國小、崇光女中、小碧潭公園及耕莘醫院

現有設備 E-Home系統、紅外線冷氣開關控制器、玄關門及陽台門隱藏式磁簧、瓦斯警報偵測器、浴廁及陽台燈、多功能暖風機、面盆龍頭、抽油煙機、烘碗機、淨水器、水龍頭、電晶爐等(應依該戶現有設備為準)



房型	面積(坪)	市價85折(含管理費)	市價7折(含管理費)	戶數
套房/一房	10-21	8,400~19,500	6,800~16,400	121
二房	22-37	19,700~27,600	16,500~23,200	97

★租金以市價85折訂定，簽約後如承租人於租期第一年表現良好，依租賃契約條款第一年扣分累計在3分以內者，第二年租金得以75折減收之

申請承租資格條件

(一)基本資格條件：

1.承租戶身分資格：

- (1)特殊情形或身分者：設籍臺北市且符合住宅法第4條規範之特殊情形或身分者。
- (2)本市青年族群：設籍臺北市者。
- (3)本市就學、就業事實者：非設籍臺北市但在臺北市就學、就業者。

2.年齡限制：

- (1)特殊情形或身分者：須年滿20歲。
- (2)本市青年族群及本市就學、就業者：須已滿20歲及未滿46歲。

3.戶籍限制：

- (1)以具特殊情形或身分者及臺北市青年族群資格提出申請者：須設籍本市。
- (2)以本市就學、就業者：毋需設籍，但須檢附實際於本市就學或就業等相關證明文件。

4.人口數限制：

- (1)套房及1房：1口以上。
- (2)2房：2口以上，申請人或其配偶持有醫院證明或媽媽手冊能證明已懷孕者，胎兒視為1口。

5.無自用住宅：申請人及其配偶、同一戶籍內之直系親屬及其配偶均無自有住宅。

6.住宅協助資源不重複受領限制：

- (1)目前並無承租本市出租國宅（不含中繼住宅）、公營住宅或借住平價住宅；承租入住時，不得領有政府各類住宅金錢補貼。
- (2)曾入住公營住宅之申請人及其配偶，於租約期滿日或契約終止日後2年內不得申請其他公營（或公共）住宅。

7.家庭年所得限制：家庭年收入低於公告受理申請當年度本市40%分位點家庭之平均所得（103年度為119萬元），且所得總額平均分配全家人口，平均每人每月不超過本市最低生活費標準之3.5倍者（103年度為51,779元）。

(二)優先順序、配租比例及分配戶數依申請類別分述如下：

- 1.具特殊情形或身分者：57戶（10%）。
- 2.本市青年青年族群及本市就學、就業有居住需求者：513戶（90%）。

更多相關訊息可掃描右側QR CODE或連結下列網址：
<http://www.housing.taipei.gov.tw/ph/home>

